

附件 2

广东省调整由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
合作区管理局实施的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目录
(下放类)

序号	类别	实施单位	省级事项名称	备注
1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发展改革委	政府投资项目审批	党政机关办公楼、部分交通项目 (1. 国家高速公路及跨市域省级高速公路的新建、改扩建项目; 2. 列入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中的跨 10 万吨级及以上航道海域、跨大江大河 (现状或规划为一级及以上通航段) 的独立公 (铁) 路桥梁 (隧道) 项目; 3. 普通国道建设项目; 4. 内河航道建设项目; 5. 内河航电枢纽建设项目; 6. 机场改扩建项目; 7. 列入国家批准相关规划中的新建 (含增建双线) 国铁干线、城际铁路、疏港铁路、铁路专用线) 等须报国家发展改革委或省级政府审批的项目, 以及国家规定省级不得下放权限的项目除外。
2	公共服务	省文化和旅游厅	144 小时便利签证空白纸核发	